

上櫃證券代號：8053

原興櫃證券代號：8053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新四路六號
公司電話：(03)577-3177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7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0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24
(五) 關係人交易	24-27
(六) 質押之資產	27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8-29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 其他	30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	31-3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36
3. 大陸投資資訊	36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7所述，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財務報表評價而得，上述長期股權投資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192,878 仟元(不含長期投資貸餘 120 仟元)及新台幣 4,525,014 仟元(不含長期投資貸餘 381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18.91%及 21.05%；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分別為新台幣(10,823)仟元及新台幣 406,205 仟元，分別佔稅前淨(損)利之(1.13)%及 31.73%。又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若能取得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及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此 致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53174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楊 建 國

會計師：

張 志 銘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12	流動資產						21-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214,399	0.96	\$ 598,827	2.79	2100	短期借款	四.10	\$ 3,099,547	13.98	\$ 2,282,404	10.6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2	117,956	0.53	453,553	2.11	2120	應付票據		16,054	0.07	8,653	0.0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446,708	2.02	672,950	3.13	2140	應付帳款		359,669	1.62	367,919	1.71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二、四.4及五	850,267	3.84	1,061,880	4.94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	1,796,423	8.09	2,620,688	12.19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5	35,106	0.16	29,406	0.14	2170	應付費用		746,647	3.37	847,749	3.94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6	2,585,127	11.66	1,718,510	8.00	2224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18,790	0.54	323,662	1.5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8	504,843	2.28	320,197	1.48	2260	預收款項		18,968	0.09	25,898	0.12
1291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六	115,000	0.52	120,000	0.56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11	1,422,231	6.42	537,135	2.50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7,786	0.22	57,680	0.2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470	0.02	5,146	0.02
	流動資產合計		4,917,192	22.19	5,033,003	23.42	2298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流動	二	43,904	0.20	492,464	2.29
								流動負債合計		7,626,703	34.40	7,511,718	34.94
1421	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二及四.7					242-	長期負債					
142101	採權益法評價		4,192,878	18.91	4,525,014	21.05	2421	長期借款	四.11	3,152,210	14.22	2,795,609	13.01
142102	採成本法評價		35,976	0.16	35,976	0.17							
	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4,228,854	19.07	4,560,990	21.22							
15-16	固定資產	二、四.8及六					28-	其他負債					
1501	土地		92,872	0.42	-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12	40,013	0.18	17,848	0.08
1521	房屋及設備		1,939,290	8.75	843,624	3.92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非流動	二	1,227	0.01	1,450	0.01
1531	生產設備及儀器		11,890,555	53.64	8,287,523	38.56	2888	長期投資貸餘	四.7	120	-	381	-
1545	研發設備		948,159	4.28	900,658	4.19		其他負債合計		41,360	0.19	19,679	0.09
1551	運輸設備		12,975	0.05	12,975	0.06		負債合計		10,820,273	48.81	10,327,006	48.04
1561	辦公設備		17,343	0.08	15,034	0.07							
1681	什項設備		627,756	2.83	477,606	2.22	3-	股本					
	成本合計		15,528,950	70.05	10,537,420	49.02	3110	普通股	四.13	3,940,839	17.78	3,828,838	17.81
15x9	減：累計折舊		(4,919,621)	(22.19)	(3,513,043)	(16.34)	32-	資本公積	四.14	1,361,160	6.14	913,160	4.25
1671	加：未完工程		117,164	0.53	1,049,284	4.88	33-	保留盈餘					
1672	預付設備款		1,196,005	5.39	2,947,707	13.7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5	790,275	3.56	346,875	1.61
	固定資產淨額		11,922,498	53.78	11,021,368	51.27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6	5,252,912	23.70	6,069,012	28.24
17-	無形資產						3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二	3,023	0.01	3,013	0.0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及四.7	21,786	0.10	16,271	0.08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12	1,569	0.01	1,671	0.0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9,221)	(0.09)	(6,595)	(0.03)
	無形資產合計		4,592	0.02	4,684	0.02		股東權益合計		11,347,751	51.19	11,167,561	51.96
18-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8,468	0.04	16,397	0.08							
1838	遞延資產	二	126,714	0.57	163,780	0.76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8	903,638	4.08	655,335	3.05							
1887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六	30,931	0.14	30,931	0.14							
1888	其他	四.9	25,137	0.11	8,079	0.04							
	其他資產合計		1,094,888	4.94	874,522	4.07							
	資產總計		\$ 22,168,024	100.00	\$ 21,494,567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2,168,024	100.00	\$ 21,494,567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19及五	\$ 2,019,627	103.95	\$ 4,010,806	104.53
4170	減：銷貨退回		(34,168)	(1.76)	(18,110)	(0.47)
4190	銷貨折讓		(42,472)	(2.19)	(155,881)	(4.06)
	營業收入淨額		1,942,987	100.00	3,836,815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四.20	(2,196,163)	(113.03)	(2,359,604)	(61.50)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二	(43,904)	(2.26)	(492,464)	(12.83)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二	115,511	5.95	259,093	6.75
5910	營業毛(損)利		(181,569)	(9.34)	1,243,840	32.42
	營業費用	四.20				
6100	銷售費用		(103,110)	(5.31)	(138,947)	(3.62)
6200	管理費用		(58,935)	(3.03)	(52,094)	(1.36)
6300	研發費用		(97,454)	(5.02)	(87,018)	(2.27)
	營業費用合計		(259,499)	(13.36)	(278,059)	(7.25)
6900	營業淨(損)利		(441,068)	(22.70)	965,781	25.17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079	0.11	-	-
712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及四.7	-	-	406,205	10.59
7160	兌換利益	二	2,835	0.15	-	-
7480	其他收入		5,146	0.26	6,513	0.1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0,060	0.52	412,718	10.7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69,183)	(3.56)	(44,100)	(1.15)
752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	(10,823)	(0.56)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317)	(0.02)	-	-
7560	兌換損失	二	-	-	(48,782)	(1.27)
7570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二	(448,314)	(23.07)	-	-
7880	其他支出		(2,270)	(0.12)	(5,559)	(0.1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30,907)	(27.33)	(98,441)	(2.56)
79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961,915)	(49.51)	1,280,058	33.36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	二及四.18	152,343	7.84	(141)	-
9600	本期淨(損)利		\$ (809,572)	(41.67)	\$ 1,279,917	33.36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二及四.17				
	本期稅前淨(損)利		\$ (2.45)		\$ 3.34	
	本期淨(損)利		\$ (2.06)		\$ 3.34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809,572)	\$ 1,279,91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19,146	277,839
各項攤銷	116,743	186,37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10,823	(406,20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17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48,314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增加)減少	(152,343)	141
應收票據增加	(27,048)	(38,33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618)	223,894
應收關係人減少(增加)	178,160	(373,750)
其他應收款減少	8,017	35,936
存貨增加	(185,533)	(260,19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090	(24,884)
應付票據減少	(26,639)	(55,606)
應付帳款增加	105,403	203,757
應付關係人增加	130,377	82,70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40	(725)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96,735)	147,64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35	(207)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減少)增加	(71,669)	233,371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7)	(4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101	1,511,24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341,957)	(1,749,998)
長期投資增加	-	(9,09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958	-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	(600)
遞延資產增加	(103,797)	(244,212)
存出保證金減少	4,436	39,220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70,000)	(120,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9,360)	(2,084,68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532,751	-
短期借款增加	130,253	398,590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190,474)	394,07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2,530	792,66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271	219,2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4,128	379,6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4,399	\$ 598,82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之利息)	\$ 67,784	\$ 41,847
購買固定資產支出數		
購買固定資產	\$ 324,655	\$ 1,426,132
減:應付工程及設備款(增)減數	17,302	323,866
現金支付數	\$ 341,957	\$ 1,749,99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1,422,231	\$ 537,13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250	\$ (2,03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設立，並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開始營業，主要從事於以離子蒸著法或電漿式化學蒸著法，就需防腐蝕耐磨耗之零件或物件作被覆處理及其成品之銷售，及前述有關之真空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光儲存媒體之設計、製造、銷售及前述製造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銷售，及前各項產品及工程規劃、組裝、測試、技術諮詢顧問及技術維修業務等。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09人及532人。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二十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2.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資產負債表日未收取或償付之外幣債權或債務，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3.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存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指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 長期股權投資

(1) 持股比例未達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數百分之二十者，採用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股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均按五年攤銷。

(2)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銷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折舊性資產之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均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消除。

聯屬公司間順流交易產生之已(未)實現銷貨毛利列為損益表上營業毛利之加(減)項，遞延聯屬公司間利益則依交易性質列為資產負債表上流動負債或其他負債項目。聯屬公司間逆流交易產生之已(未)實現損益則作為投資損益之加(減)項。

(3) 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因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按權益法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則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其差額抵減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應收帳款等債權，如尚有不足，乃將其差額以長期投資貸餘列示於負債項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

(1) 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為帳面價值，折舊係採平均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設備	三至五十年
生產設備及儀器	一至十年
研發設備	二至十年
運輸設備	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九年
什項設備	三至十五年

(2)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購置或建造固定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取得成本。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或收入及利益。

7.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一至五年平均攤提。

8. 遞延資產

係線路補助、模具備品及生產用靶材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除生產用之靶材等依生產量估計耗用時間約一至四個月予以攤提外，餘採直線法依一至五年攤提。

9.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0.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1.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股權投資及投資於特定地區之一定產業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12.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年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按精算結果評估退休金資產或負債，並自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則依預期員工平均剩餘約按二十三年採直線法攤銷；未認列退休金損益亦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13.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本期純益(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4. 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底起之財務報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底起之財務報表提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就可能減損之資產衡量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資產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且於提前適用該號公報前之資產減損，不得追溯調整。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第一季淨損、稅後基本每股虧損及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並未有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4.3.31	93.3.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72	\$989
支票及活期存款	213,927	597,838
合 計	\$214,399	\$598,827

2. 應收票據淨額

	94.3.31	93.3.31
應收票據	\$117,956	\$453,553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117,956	\$453,553

3. 應收帳款淨額

	94.3.31	93.3.31
應收帳款	\$529,408	\$792,678
減：備抵呆帳	(78,000)	(69,828)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4,700)	(49,900)
淨 額	\$446,708	\$672,950

4.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94.3.31	93.3.31
應收票據	\$3,411	\$5,619
應收帳款	970,553	1,065,069
合 計	973,964	1,070,688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
減：沖減長期投資貸餘	(123,697)	(8,808)
淨 額	\$850,267	\$1,061,880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其他應收款

	94.3.31	93.3.31
應收退稅款	\$33,509	\$17,157
其他應收款	1,597	12,249
合 計	\$35,106	\$29,406

6. 存貨淨額

	94.3.31	93.3.31
原 料	\$243,809	\$247,179
物 料	27,938	17,488
在 製 品	349,509	178,715
半 成 品	44,026	44,506
製 成 品	2,338,586	1,196,222
在途存貨	96,859	89,439
合 計	3,100,727	1,773,54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15,600)	(55,039)
淨 額	\$2,585,127	\$1,718,510

(1) 上項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上列存貨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投保總額分別為2,360,000仟元及1,480,000仟元。

7. 長期股權投資

	94.3.31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巨擘先進(股)公司	普通股	322,123,414股	\$4,095,803	95.98%
陸聯精密(股)公司	普通股	8,028,335股	86,805	40.55%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普通股	1,600股	-	80.00%
Princo Middle East FZE	普通股	1股	10,270	100.00%
Princo America Corp.	普通股	1,000,000股	-	100.00%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普通股	3,500,000股	-	100.00%
小 計			4,192,878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Memorex International Inc.	普通股	4,500股	35,976	0.45%
合 計			\$4,228,854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3.3.31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巨擘先進(股)公司	普通股	321,535,414股	\$4,353,175	95.80%
陸聯精密(股)公司	普通股	8,028,335股	81,650	40.55%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普通股	1,600股	58,131	80.00%
Princo America Corp.	普通股	1,000,000股	16,082	100.00%
Princo Middle East FZE	普通股	1股	8,997	100.00%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普通股	3,500,000股	-	100.00%
巨富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29,994股	1,023	99.99%
巨利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29,994股	1,023	99.99%
巨擘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14,994股	981	99.99%
巨鑫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14,994股	980	99.99%
鴻圖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29,994股	1,024	99.99%
傑出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09,994股	976	99.99%
彬彬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09,994股	972	99.99%
小 計			4,525,014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Memtek International Inc.	普通股	4,500股	35,976	0.45%
合 計			\$4,560,990	

- (1)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者，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分別為(10,823)仟元及406,205仟元。另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國外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者其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調整數分別增加1,250仟元及減少2,036仟元。
- (2)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Memtek International Inc.，於民國九十三年下半年度更名為Memorex International Inc.。
- (3)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已呈負數者，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減項，若其相對之應收帳款餘額不足沖抵時則列為其他負債—其他項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94.3.31	93.3.31
Princo America Corp.	\$55,091	\$9,189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8,778	-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59,948	-
合 計	123,817	9,189
減：應收關係人款項	(123,697)	(8,808)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120	\$381

(5) 本公司之子公司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於民國九十二年申請清算，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清算程序仍在進行中。本公司之子公司－巨富投資(股)公司、巨利投資(股)公司、巨擘投資(股)公司、巨鑫投資(股)公司、鴻圖投資(股)公司、傑出投資(股)公司、彬彬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辦理清算，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清算完結、分配剩餘財產，依法提請該公司之股東會承認通過，並正式向法院及國稅局申報清算完結中。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經國稅局核定。

(6) 飛利浦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在美國聯邦法院紐約分院(以下簡稱紐約地院)對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提出專利權控訴。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在同年二月份答辯中亦對該公司提出壟斷反控。本案因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獲准加入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案，並向法院申請停止案件審理，本公司與飛利浦公司同意暫停紐約地院之訟訴等待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 (ITC) 之結果。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飛利浦公司向ITC請求停止包括台灣及香港多家CD-R廠，及美國國內多家碟片經銷商進口未經該公司授權的光電產品至美國，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以利害關係人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申請加入獲准，並向ITC提出飛利浦公司濫用專利之反控，ITC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初步判決認定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一日終判認定，飛利浦公司因涉及專利權濫用 (Patent Misuse)不得對本公司主張或行使其所有之六項美國光電產品專利。飛利浦公司不服ITC之判決，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向ITC之上訴法庭－美國聯邦巡迴法院 (Court of Appeals for the Federal Circuit，以下簡稱CAFC)提出上訴，飛利浦上訴CAFC後因ITC案業已結束，繼續要求紐約地院進行訴訟。由於紐約地院之上訴法庭亦為CAFC，故紐約地院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作成暫停之判決，待CAFC之上訴結果後再審理，惟本公司銷售至美國之光電產品必需每片繳納若干保證金予紐約地院。

(7) 上述長期股權投資並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固定資產

- (1)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均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2)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11,640,632仟元及9,663,945仟元。
- (3) 有關固定資產質押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9. 其他資產－其他

項 目	94.3.31	93.3.31
取得成本：		
機器設備	\$173,285	\$133,085
研發設備	91,360	34,856
雜項設備	16,491	5,945
辦公設備	20	20
小 計	281,156	173,906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168,961)	(127,141)
研發設備	(71,232)	(33,113)
雜項設備	(15,806)	(5,553)
辦公設備	(20)	(20)
小 計	(256,019)	(165,827)
淨 額	\$25,137	\$8,079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就上列其他資產－其他提列之折舊費用分別為2,254仟元及5,387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項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短期借款

	94.3.31	93.3.31
信用狀借款	\$1,969,547	\$1,852,404
週轉金借款	1,130,000	430,000
合 計	\$3,099,547	\$2,282,404

(1) 上述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其利率區間分別為0.84%~5.75%及0.90%~6.10%。

(2)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555,619仟元及923,456仟元。

(3)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提供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長期借款

債權人	94.3.31	金 額		還款方式
	利率	94.3.31	93.3.31	
農民銀行	6.269%	\$20,000	\$60,000	自91年3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4年9月清償完畢。
	6.269%	77,000	115,500	自92年4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5年10月清償完畢。
	5.993%	90,000	120,000	自93年6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6年12月清償完畢。
	5.993%	105,000	140,000	自93年4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6年10月清償完畢。
	4.500%	175,000	200,000	自93年12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7年6月清償完畢。
	3.900%	300,000	-	自95年4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8年10月清償完畢。
交通銀行	-	-	53,332	自90年2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3年8月已清償完畢。
	4.140%	485,330	560,000	自93年12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7年6月清償完畢。
交通銀行等四家銀行聯合貸款(註1)	3.940%	2,000,000	1,000,000	自94年6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7年12月清償完畢。
台灣企銀	-	-	21,079	自90年12月起，每一個月為一期，至93年11月已清償完畢。
	3.950%	13,167	39,500	自91年11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4年8月清償完畢。
	3.950%	136,500	178,500	自92年7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7年4月清償完畢。
新竹商銀	-	-	15,000	自89年3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3年12月已清償完畢。
	-	-	8,333	自90年5月起，每一個月為一期，至93年8月已提前清償完畢。
復華銀行	4.120%	120,000	184,000	自93年3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5年12月清償完畢。
陽信銀行	4.340%	87,500	137,500	自93年3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5年12月清償完畢。
中華開發(註2)	4.200%	444,444	500,000	自94年3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6年3月清償完畢。
新光銀行	4.260%	67,500	-	自93年9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6年6月清償完畢。
中聯信託	4.270%	200,000	-	自94年5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6年5月清償完畢。
日盛銀行	4.200%	125,000	-	自93年12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6年9月清償完畢。
中國信託	3.240%	128,000	-	自94年2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6年11月清償完畢。
合 計		4,574,441	3,332,744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422,231)	(537,135)	
長期借款		\$3,152,210	\$2,795,609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1：交通銀行等四家行庫聯合貸放中期購置自動化機器擔保放款額度為貳拾億元，其中包括甲項(中期購建土地廠房及其附屬設備)肆億元，乙項(中期購置進口機器設備)壹拾貳億元及丙項(中期購置自動化機器放款)肆億元。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動撥，甲乙丙三項自第一次撥款日(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起滿一年六個月之日(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還第一期款，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按月支付利息。

註2：有關本公司與中華開發借款合同，應維持一定財務比例之特別條款，請詳附註七、9之說明。

上述借款之利率係採浮動利率，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12. 員工退休金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48,037仟元及42,373仟元。又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760仟元及1,709仟元。

13. 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4,500,000仟元及3,828,838仟元，分別為450,000仟股及382,884仟股，每股面額10元。

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1,200仟股，每股以60元溢價發行，嗣後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修改為每股以50元溢價發行，並以九十四年一月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實收股本為3,940,839仟元。上述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日完成變更登記。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4,500,000仟元及3,940,839仟元，分別為450,000仟股及394,084仟股，每股面額10元。已完成變更登記之額定股本則為4,200,000仟元，分為42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

14. 資本公積

	94.3.31	93.3.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352,488	\$904,488
處分資產增益	3,274	3,274
長期投資持股比例變動數	5,398	5,398
合計	\$1,361,160	\$913,160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5.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10%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得以股東會決議於不超過其中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16. 盈餘分配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及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之股東臨時會通過修改之公司章程第二十條，適用於民國九十二年度及未來年度之盈餘分配，其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款。
- (b) 彌補虧損。
- (c)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
- (d)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e) 就前述提撥後之餘額為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股東紅利95%~99.99%，員工紅利0.01%~5%，為原則比例分派或保留之。員工紅利限配發現金。若分配員工紅利採用之比率大於下限0.01%時，其分派之金額應與第十九條規定(註)之績效獎金數合計，且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十九條規定績效獎金之上限。

(註) 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如下：

本公司每年依損益表中尚未減除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之稅前淨利之5%範圍內，於損益表中提列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並得分年分次發放。授權董事會辦理所有相關事宜。前項經營績效獎金之金額應與第二十條規定之員工紅利之金額合計，其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二十條規定員工紅利之上限。若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擬制設算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之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之範圍分別為0仟元及0仟元至64,003仟元(尚未減除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之稅前淨利之5%範圍內)。因該員工經營績效獎金，須待年度決算後，方決議提撥金額，故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度第一季並未估列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如下：

- i. 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 ii.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通過修改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擬分派之股利總額50%為原則，如有特殊需求時董事會得視需要變更，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3) 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情形，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7. 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屬簡單資本結構，故僅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如下：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382,883,862股	382,883,862股
94.1.14現金增資(11,200,000/90*76)	9,457,778	-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392,341,640股	382,883,862股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稅前淨(損)利	\$(961,915)	\$1,280,058
所得稅利益(費用)	152,343	(141)
稅後淨(損)利	\$(809,572)	\$1,279,917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稅前淨(損)利	\$(2.45)	\$3.34
所得稅利益(費用)	0.39	-
本期淨(損)利	\$(2.06)	\$3.34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營利事業所得稅

- a.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惟民國八十八及八十九年度國稅局核定與本公司申報金額有異，本公司之應納稅額核定金額較原申報分別為增加152,417仟元及66,987仟元，惟本公司擬依法申請復查。
- b. 本公司依據民國八十八年底修正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之一暨行政院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五日發布之「重要科技事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適用範圍標準」，申請符合「重要科技事業」之製造業資格，選定自民國九十年七月二十六日起增資擴展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在案。
- c.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網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審查要點」及「公司投資於資源貧瘠或發展遲緩鄉鎮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稅額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明細金額	按年度小計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條	投資於特定地區	\$601,784	\$134,693	\$134,693	九十六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條	投資於特定地區	1,024,367	1,024,367	1,024,367	九十七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發與發展支出 (估計數)	5,748	5,748	76,822	九十八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購置機器設備 (估計數)	71,074	71,074	-	
合 計		\$1,702,973	\$1,235,882	\$1,235,882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d.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得享受前五年虧損扣除額情形如下：

發生年度	未抵減金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四年(估計數)	\$838,349	九十九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4.3.31	93.3.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f.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4.3.31	93.3.31
86年度以前	\$-	\$-
87年度以後	5,252,912	6,069,012
合 計	\$5,252,912	\$6,069,012

g.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94.3.31	93.3.31
(a)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31,103	\$-
(b)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784,799	\$1,038,532
(c)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345,215	\$63,000

(d)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4.3.31		93.3.31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數	\$180,175	\$45,044	\$-	\$-
海外長期投資損失	274,019	68,505	80,934	18,12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15,600	128,900	55,039	12,328
備抵呆帳損失	65,513	16,378	50,385	11,286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366	11,841	30,106	6,743
未實現兌換收益	(124,412)	(31,103)	-	-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4,700	1,175	49,900	11,177
尚未支付經營績效獎金	186,250	46,563	132,870	29,761
未實現銷貨毛利	43,904	10,976	492,464	110,305
估列之權利金	-	-	67,100	15,030
其他	39,790	9,948	53,485	11,980
虧損扣抵	838,349	209,587	-	-
投資抵減		1,235,882		811,794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4.3.31	93.3.31
(e)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14,928	\$353,19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8,982)	(33,00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35,946	320,197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31,103)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504,843</u>	<u>\$320,197</u>
	94.3.31	93.3.31
(f)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69,871	\$685,33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6,233)	(30,00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03,638	655,33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903,638</u>	<u>\$655,335</u>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g) 應付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影響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15,414)	-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數	(30,117)	-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233)	(8,883)
備抵呆帳損失	(3,535)	405
虧損扣抵	(209,587)	-
未實現海外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23,659)	3,835
投資抵減	20,819	267,354
尚未支付績效獎金	(9,234)	-
未實現兌換損益	7,210	-
備抵評價	201,205	(197,0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12,175	(52,272)
未實現權利金費用	-	(15,030)
其他	(1,973)	1,732
所得稅費用(利益)	<u>\$(152,343)</u>	<u>\$141</u>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營業收入淨額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銷貨收入	\$1,964,046	\$3,955,291
加工收入	55,581	55,515
合 計	2,019,627	4,010,806
減：銷貨退回	(34,168)	(18,110)
減：銷貨折讓	(42,472)	(155,881)
淨 額	\$1,942,987	\$3,836,815

20.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78,205	\$42,378	\$120,583	\$82,697	\$41,854	\$124,551
勞健保費用	3,581	2,302	5,883	3,562	2,237	5,799
退休金費用	1,165	595	1,760	1,147	562	1,709
伙食費用	3,036	1,032	4,068	3,055	1,000	4,055
合 計	\$85,987	\$46,307	\$132,294	\$90,461	\$45,653	\$136,114
折舊費用(註1)	\$392,718	\$26,428	\$419,416	\$256,701	\$21,138	\$277,839
攤銷費用(註2)	\$115,620	\$1,123	\$116,743	\$183,007	\$3,364	\$186,371

註1：含其他資產之折舊費用。

註2：攤銷費用屬於營業成本者含部分帳列製造費用－各項攤提減項前所攤銷之金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Princo America Corp.(PAC)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inco (BVI) Holdings Ltd.(PBV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PSA)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inco Middle East FZE (PMEF) (註)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陸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陸聯精密)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巨擘先進)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該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始為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對關係人銷貨淨額或提供勞務淨額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PAC	\$287,404	\$454,384
PSA	183,033	1,091,175
巨擘先進	5,235	9,140
陸聯精密	3,626	6,476
合 計	\$479,298	\$1,561,175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售價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政策除陸聯精密交易條件為115天外，其餘均約為依雙方交易條件45至60天。

- (2)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對關係人進貨(包含原物料及在製品)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巨擘先進	\$309,055	\$1,112,287

本公司自巨擘先進之進貨價格，除光電產品之在製品係協議按參考進貨時製成品市場價格之一定百分比或雙方議價外，餘與一般廠商相當。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向巨擘先進採購之光電產品付款天數分別約為300天及180天；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關係人與一般廠商之原物料付款天數相當，均分別約為月結150天及90天。

- (3) 財產交易：

購入

關係人名稱	品 名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計價方式
陸聯精密	機器設備	\$-	\$81,000	雙方議價
	遞延資產	23,438	10,621	雙方議價
巨擘先進	遞延資產	-	105,894	雙方議價
合 計		\$23,438	\$ 197,515	

- (4)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銷售原、物料及下腳予巨擘先進，金額分別為95,959仟元及281,162仟元，扣除相關成本後，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金額分別為395仟元及2,564仟元。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代巨擘先進代墊日常營業費用，其代墊最高金額分別為2,704仟元及8,481仟元。

(6) 其他：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帳列科目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巨擘先進	租用土地、廠房	營業成本及 營業費用	\$13,833	\$11,043
	相關生產費用	營業成本	122,847	115,272
陸聯精密	相關生產費用	營業成本	3,865	-
	設備備品	營業成本	-	-
PMEF	佣金支出	銷售費用	8,958	2,013

(7) 有關本公司與上述聯屬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銷除，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5之說明。

3.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4.3.31	93.3.31
PSA	\$675,211	\$719,651
PAC	246,373	296,914
巨擘先進	38,744	36,736
PRINCO (BVI)	8,658	8,808
陸聯精密	4,942	8,579
其他	36	-
小計	973,964	1,070,680
減：長期投資貸餘沖轉	(123,697)	(8,808)
合計	\$850,267	\$1,061,880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4.3.31	93.3.31
巨擘先進	\$1,741,788	\$2,480,699
陸聯精密	38,832	139,989
PMEF	15,803	-
合計	\$1,796,423	\$2,620,688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保證事由	94.3.31	93.3.31
巨擘先進	融資貸款保證	\$925,050	\$4,470,050
陸聯精密	融資貸款保證	28,197	60,947
合 計		\$953,247	\$4,530,997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外勞保證及法院質押提存擔保品者如下：

帳列科目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94.3.31	93.3.31		
定期存單：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5,000	\$50,000	聯信商業銀行	信用狀開立保證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40,000	-	中國農民銀行	信用狀開立保證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70,000	-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狀開立保證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	70,000	日盛銀行	信用狀開立保證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30,931	30,931	交通銀行	外勞保證、 法院質押提存
固定資產：				
土 地	92,872	-	交通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房屋及建築	484,315	412,299	中國農民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房屋及建築	681,950	183,162	交通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2,818,869	2,432,200	交通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1,122,338	815,777	中國農民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700,608	905,862	台灣企銀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717,296	779,479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289,269	-	中聯信託投資(股)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257,573	291,185	復華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205,447	-	日盛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200,495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195,956	219,697	陽信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138,307	-	聯信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	70,356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8,051,226	\$6,260,948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合計約新台幣689,443仟元。

2. 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4。

3. 長期營業租賃：

(1)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租用二筆土地，租期分別於民國99年及民國104年到期，每年支付租金合計約9,206仟元，土地租金隨政府調整地價而調整。

(2) 本公司向關係人—巨擘先進公司租用廠房及土地，預估未來租金給付總額如下：

<u>租賃期間</u>	<u>應付租金總額</u>
94.04.01~95.03.31	\$48,624
95.04.01~96.03.31	41,915
96.04.01-97.03.31	17,291
97.04.01-98.03.31	17,291
98.04.01-113.11.10	261,612
合 計	<u>\$386,733</u>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與Taiyo Yunden 公司簽訂光學產品權利使用合約書，於中華民國註冊之專利權期滿失效前，依產品銷貨淨額之一定比率按季支付權利金。

5. 本公司與Sanyo公司簽訂光學產品權利使用合約書，自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起，迄民國九十四年四月十九日止，每半年依產品銷售量支付權利金。

6.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度與SONY公司簽訂光電產品權利使用合約書，有效期間十年，並依授權產品之銷售量按季支付權利金。

7.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與SONY公司簽訂光電產品授權使用合約書，有效期間五年，並依授權產品之銷售淨額按季支付權利金。

8. 本公司因與銀行短期授信綜合額度而簽發之保證本票為3,448,000仟元。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訴訟案

荷蘭商皇家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飛利浦公司)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對本公司請求給付權利金日幣貳億伍仟萬元及所生利息。本案已由新竹地方法院裁定停止訴訟程序，迄未收到續行審理通知。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五向新竹地方法院聲請假處份，飛利浦公司應容忍本公司繼續製造及銷售「可錄式光碟片」產品或從事其他與該產品有關之商業行為，並不得為任何妨害、干擾或阻止本公司從事前述之行為。前該聲請業經新竹地方法院裁定本公司提供新台幣19,800仟元供擔保後准許執行。飛利浦公司則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九日對前開裁定提出抗告。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為提高擔保金之裁定，就此裁定，本公司並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四日向最高法院提出再抗告，最高法院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以再抗告有理由而廢棄原裁定有關提高擔保金之裁定，命台灣高等法院更為裁定。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裁定，關於擔保金部份之原裁定廢棄及原裁定本公司提供擔保金額變更為29,624仟元。又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對飛利浦公司之可錄式光碟專利技術授權行為，已作成決議係違反公平交易法，原授權合約若經法院認定因違反強制禁止規定及公序良俗而無效，則飛利浦公司之請求有可能無理由而被駁回。基於上述各項情況，此一爭訟本公司可抗辯之理由甚多，因此本公司認為飛利浦公司之請求成立之機會不大。

10. 本公司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以下簡稱中華開發)簽訂中期機器擔保放款合約，約定附帶條款之一為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度起，於授信期間內之流動比率應維持80%以上、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股東權益總額)應維持150%以下及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應維持150%以上。如有違反，中華開發得要求本公司限期改善財務結構。如期滿本公司仍未改善處理，中華開發即得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註銷本放款額度之全部或一部份，或(及)宣告縮短借款期限或(及)宣告本公司於本合約項下所負全部債務即日到期，本公司並應立即一次全部清償。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其他

1. 金融商品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事項。有關其他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揭露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4.3.31		93.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4,399	\$214,399	\$598,827	\$598,827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含流動及非流動)	145,931	145,931	150,931	150,93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414,931	1,414,931	2,188,383	2,188,383
其他應收款	35,106	35,106	29,406	29,406
長期股權投資-無公開市場價格者	4,228,854	4,228,854	4,560,990	4,560,990
存出保證金	8,468	8,468	16,397	16,397
負 債				
短期借款	3,099,547	3,099,547	2,282,404	2,282,404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172,146	2,172,146	2,997,260	2,997,260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18,790	118,790	323,662	323,662
應付費用	746,647	746,647	847,749	847,74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574,441	4,574,441	3,332,744	3,332,744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工程及設備款及應付費用。
- (2)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3) 長期股權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及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

2. 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各項資料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公司名稱	關係						
1	陸聯精密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28,197	\$28,197	-	0.25%	\$11,347,751
2	巨擘先進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925,050	925,050	-	8.15%	

(註) 以公司名義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當時該公司所需背書、保證總金額與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持股率之乘積為背書保證上限。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証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帳面金額 (註1)	比率	每股淨值 (元)	
巨擘先進(股)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322,123仟股	4,095,803	95.98%	16.51	無
陸聯精密(股)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8,028仟股	86,805	40.55%	16.90	無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6仟股	(59,948)	80.00%	(30,700.66)	無
Princo America Corp.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000仟股	(55,091)	100.00%	(55.09)	無
Memorex International Inc.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4.5仟股	35,976	0.45%	(註2)	無
Princo Middle East FZE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股	10,270	100.00%	10,269,877	無
Princo (BVI) Holding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3,500仟股	(8,778)	100.00%	(2.51)	無

註1：帳面金額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2：尚未取得其淨值資訊。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淨額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巨擘先進(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09,055	23.42%	150-300天	-	-	\$1,741,788	80.19%
Princo America Corp.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87,404	14.79%	45-60天	-	-	246,373	15.20%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83,033	9.42%	45-60天	-	-	675,211	41.65%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截至94.4.2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Princo America Corp.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46,373	4.44	149,795	積極收款,期後已部份收款	48,524	-
PrincoSwitzerland A.G.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675,211	1	574,090	積極收款,期後已部份收款	85,046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各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核閱)

補充揭露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料如下：

(一)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仟股)	比率	帳面 金額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America Corp.	U.S.A	經銷光儲存媒體	28,710 (USD1,000,000)	28,710 (USD1,000,000)	1,000	100.00%	(55,091)	3,885	3,885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Switzerland	經銷光儲存媒體	3,556 (CHF160,000)	3,556 (CHF160,000)	1.6	80.00%	(59,948)	(54,137)	(54,137)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BVI) Hol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投資	96,212 (USD3,500,000)	96,212 (USD3,500,000)	3,500	100.00%	(8,778)	(12)	(12)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Middle East FZE	Dubai	經銷光儲存媒體	9,090 (USD272,480)	9,090 (USD272,480)	0.001	100.00%	10,270	-	-	
巨擘科技(股)公司	陸聯精密(股)公司	新竹市	精密齒輪刀具之研發、 生產、銷售	94,120.00	94,120.00	8,028	40.55%	86,805	(3,711)	4,312	註1
巨擘科技(股)公司	巨擘先進(股)公司	苗栗縣	電子材料零售業、電子 材料批發業、國際貿易 業、資料儲存及處理設 備製造業、製造輸出業	3,347,636	3,347,636	322,123	95.98%	4,095,803	(50,247)	35,129	註2
陸聯精密(股)公司	陸聯精密有限會社	日本	精密齒輪刀具之研發、 生產、銷售	932,700 (YEN3,000,000)	932,700 (YEN3,000,000)	0.06	100.00%	(3,473)	-	-	

註1：係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投資損失2,682仟元及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逆流交易利益6,994仟元。

註2：係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投資損失48,227仟元，未實現折舊性資產本期攤銷73,025仟元及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逆流交易利益調整10,331仟元。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二)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 帳款餘額
			進(銷)貨	金額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Princo America Corp.	巨擘科技	母公司	進貨	\$287,404	45-60天	-	-	\$(264,373)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巨擘科技	母公司	進貨	183,033	45-60天	-	-	(675,211)
巨擘先進	巨擘科技	母公司	銷貨	309,055	150-300天	-	-	1,741,788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 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巨擘先進	巨擘科技	母公司	1,741,788	0.74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 大陸投資資訊：無此事項。